

中国广告协会

中国广告协会倡议

各地广告行业协会、中广协各分支机构、各会员单位及广告行业相关单位：

日前，民政部等 22 个部门联合印发了《关于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 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空间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，部署深入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相关工作。《通知》明确提出：“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不得与非法社会组织有关联”；“党员干部不得参与非法社会组织活动”；“新闻媒体不得宣传报道非法社会组织活动”；“各种公共服务设施和场所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提供便利”；“各互联网企业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线上活动提供便利”；“各金融机构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活动提供便利”；“进一步提高非法社会组织的违法成本”。为认真贯彻《通知》精神，积极响应有关要求，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，净化广告业社会组织生态空间，为行业持续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环境，我会发出以下倡议：

一、全行业要认真学习贯彻《通知》精神，统一思想认识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担当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坚决遵守《通知》中“六不得一提高”的要求，加强正面宣传教育，

共同发力挤压非法社会组织活动空间，为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贡献力量。

二、各地广告行业协会要严格按照《通知》要求开展自查自纠，不得与非法社会组织勾连开展活动，不得将其吸收为会员或下属机构，也不得为其背书；要进一步加强协会自身建设，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工作。

广告经营者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设计制作广告进行宣传，广告主不得与非法社会组织合作或提供资金支持，明星、名人等社会公众人物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代言，广告媒体不得发布非法社会组织及其活动相关信息，互联网广告企业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线上活动提供便利。

三、中广协秘书处和各分支机构、各地广告行业协会、各会员单位党员职工，要自觉抵制非法社会组织，不加入、不参与、不支持、不宣传非法社会组织及其活动，不为非法社会组织站台。

四、中广协各分支机构必须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民政部政策规定，自觉接受中广协领导和监督管理；各分支机构开展的重大活动，事先要报协会秘书处批准后方可实施。各分支机构要自觉抵制非法社会组织，不得与其开展合作，不得向其提供任何便利，所属各类平台不得宣传报道非法社会组织及其活动。各分支机构自收到本倡议起，要马上开展自查自纠。

五、中广协将积极配合上级部门，根据《通知》精神开

展自查自纠，梳理相关政策规定，进一步规范协会各项活动，杜绝任何强制入会、强制培训、依托政府部门乱收费等违法违规行爲；进一步规范协会收费项目，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公示；采取措施、积极呼吁，为会员单位和广大行业企业争取政策支持、减压减负；进一步强化正面宣传引导，加强行业自律，规范行业行为，发挥行业优势，全面履职尽责。

各地广告行业协会、中广协各分支机构要切实提高政策法律意识，严格遵守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《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暂行规定》《关于规范社会团体开展合作活动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等，严格在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，不得以任何形式或者名义强制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参加；依法依规开展评比达标表彰活动，不向评选对象收取或变相收取任何费用。

各会员单位及广告行业相关单位要弘扬正能量，积极支持、参与行业内经国家批准的规范的专业奖项、行业活动等，加强对合法社会组织的宣传报道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，对非法社会组织形成震慑，共同发力挤压非法社会组织活动空间。

六、各会员单位及广告行业相关单位要提高防范意识，在参加社会组织举办的活动前，应登录“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”（www.chinanpo.gov.cn）或“中国社会组织动态”微信公众号，通过社会组织名称查询该组织身份的真实性、合法性，防止上当受骗。

让我们携起手来，共同抵制非法社会组织，共同营造健

康有序的行业发展环境，推动广告业实现高质量发展，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做出应有的贡献！

附：

《关于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 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空间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21〕25号）

